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3-029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1.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规定,对期初及上年同期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2022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企业浙江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同属大唐集团最终控制的大唐(景宁)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缙云)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2023年一季报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金额, 说明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二、股东信息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公司负责人:梁永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延文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薇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规定,对期初及上年同期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唐国际”或“公司”)第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于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在公司本部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到董事1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和《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4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梁永懿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发布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唐山新能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向大唐唐山新能源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约3亿元(人民币,下同)。

四、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广东广宁洲仔99.8MW风电等8个新能源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广东肇庆广宁洲仔风电项目、广东博罗广宁镇复合光伏项目、广东雷州唐帝渔光互补光伏项目、江西九江金盏光伏项目、江西抚州东乡渔光互补光伏项目、黑龙江江北兴风电项目、唐山永鑫建材等4个分布式光伏项目及唐山气候储能和氢能综合应用一体化示范项目等8个新能源项目,上述项目总投资合计约39.31亿元,资本金占总投资的30%。

五、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怀安新能源等4家公司和撤销行唐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成立大唐建投怀安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建投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鑫建(平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并撤销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行唐分公司。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唐国际”或“公司”)第十一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在公司本部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4名,实到监事4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及格式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同意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上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宣布,根据本公司初步统计,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完成上网电量约530.609亿千瓦时,同比下降约8.69%,其中:

Table with columns: 电源种类, 2023年第一季度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同比

本公司上网电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 1.受全社会用电量增速放缓及公司煤机所在区域用电需求的影响,公司煤机上网电量同比降幅较大;
2.一季度水电水电所在流域来水偏枯,水电上网电量同比减少;
3.受新能源存量机组利用小时数同比增幅较大及新能源装机容量持续增长的影响,风电、光伏上网电量增速明显。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平均上网电价为人民币489.74元/兆瓦时(含税),同比上升95.2%。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市场化交易上网电量约457.023亿千瓦时,所占比例约为86.13%。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网电量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区域, 电源种类, 公司名称, 2023年第一季度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同比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进行的合理变更,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产生一定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公司第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为: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上述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16号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16号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即对2022年1月1日起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为:调增2023年1月1日资产总额约0.8亿元、负债总额约0.9亿元,调减所有者权益总额约0.1亿元。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